

台灣史話

林立著

七十年代雜

台灣史話

台 灣 史 話

林 立 著
七 十 年 代 雜 誌 社

• 版權所有 •

台 灣 史 話

作 者：林 立

出 版：七 十 年 代 雜 誌 社

香港文咸東街八十二號二樓

電話：5-458564

承 印：大 千 印 刷 公 司

香港英皇道芬尼街二號D

1976年1月初版・定價港幣六元

目次

第一篇	夷洲、流求、北港、鵝籠	一
第二篇	——從文獻看荷蘭侵佔前的台灣	二
第三篇	鄭成功收復台灣……	三
第四篇	「三年一小反，五年一大亂」	四
第五篇	——台灣人民反對封建統治的鬥爭	五
第六篇	十九世紀的美國侵台活動……	六
第七篇	台灣人民的反割讓鬥爭……	七
	台灣民衆武裝反抗日本統治……	八
	北埔、林圯埔和土庫事件	九
	——日據時期台灣人民的武裝鬥爭之一……	十

第八篇	苗栗事件、六甲事件	九
	——日據時期台灣人民的武裝鬥爭之二·····	
第九篇	西來庵事件（噍吧哖鬥爭）	八
	——日據時期台灣人民的武裝鬥爭之三·····	
第十篇	高山族人民反抗日本統治	一〇
	——日據時期台灣人民的武裝鬥爭之四·····	
第十一篇	霧社事件	一〇
	——日據時期台灣人民的武裝鬥爭之五·····	
第十二篇	日本統治下的台灣議會設置運動·····	一三
第十三篇	反抗日本統治的「台灣文化協會」·····	一七
第十四篇	日本統治下的台灣政黨運動	
	——「台灣民衆黨」和「台灣地方自治聯盟」·····	一五
第十五篇	日本統治下的台灣農民運動·····	一五
第十六篇	日本統治下的台灣工人運動·····	一三
第十七篇	八年抗日戰爭時期的台灣·····	一八

第十八篇	台灣重歸祖國……………	一九
第十九篇	台灣人民的反蔣鬥爭	
	——「二·二八」起義……………	一九
第二十篇	美國對台灣的武力干涉……………	二四
第二十一篇	「五·二四」反美運動——劉自然事件……………	三三
第二十二篇	金門砲戰和美國的「兩個中國」政策……………	三七
第二十三篇	蔣經國的「中華民國台灣化」……………	四〇
附錄：	台灣大事年表……………	四〇

第一篇 夷洲、流求、北港、鷄籠

——從文獻看荷蘭侵佔前的台灣

位於東經一一九度十八分到一二三度四十五分、北緯二十一度四十五分到二十六度之間有一個美麗的島——台灣和由六十四個島嶼組成的附屬羣島。台灣島在地形上乃屬於東亞大陸架的東南邊緣。東北隔着琉球羣島，與日本遙遙相對；東邊是浩瀚無際的太平洋，西和西南隔着台灣海峽，與中國的福建省和廣東省相望；南臨巴士海峽，與菲律賓羣島相隣。是屹立在中國東南海面上的一個重鎮。

福摩薩——美麗的島

台灣處於太平洋地區的交通樞紐。十六世紀時，歐洲人向東方發展。葡萄牙人到達澳門之後，在繼續北上的途中，眺望到青葱秀麗的台灣島，不由自主地喊出「福摩薩」（福爾摩沙）（Ilha Formosa）。現在，國際上有一部分人仍喜歡使用 Formosa 這個名字稱呼台灣。其實 Formosa 這個名字不僅是指台灣。據說在航海時代，西葡兩國的航海者，到

世界各地探險時，望到陸地，常常會不由自主地發出「Formosa」的呼聲。葡語 Formosa 的意思就是「美麗之島」。在今日的歐洲、亞洲、非洲、南北美洲，以 Formosa 命名的島嶼就有十二處之多，台灣不過是其中比較出名的一個而已。

在葡萄牙人發現這個「美麗的島」之前，這個島沒有被人發現過嗎？它是不是葡萄牙人首先發現的呢？是一個無人之島嗎？台灣的過去是怎樣的？台灣的古代社會是怎樣的一個社會呢？

氏族社會時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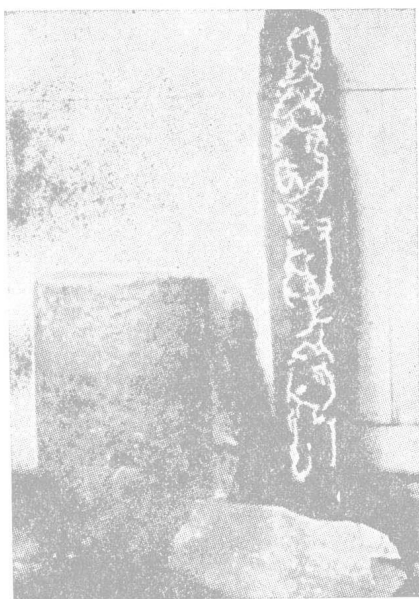
據考古學的研究，在台灣所發掘的新石器時代的文物是屬於中國大陸的中原文化系統。那麼，在文字記載的文獻上，到底台灣的過去是怎麼樣的呢？

據文獻上記載，早在中國漢代距今約二千多年前，「後漢書」的「東夷傳」和「倭傳」的註就提過「夷洲」。「夷洲」就是現在的台灣。陳壽的「三國志」卷四十七，「吳書·吳主傳」第二記載着：「（黃龍）二年（公元二二〇）正月，……遣將軍衛溫、諸葛直將甲士萬人浮海求夷洲及亶洲。……但得夷洲數千人還。」這是中國的文獻上最初記載中國大陸上的人到過台灣。

從地理上來看，從中國大陸福建省的平潭，到台灣省的新竹，只有一三〇公里。這是台灣離大陸最近的距離。除此之外，基隆港到福州，也不過是二百八十公里；高雄到福

建省的廈門約三一〇公里。這樣的距離，加上海流、風候等條件，都有可能使大陸上居民和台灣居民在很早就有來往，這種來往可能早於文獻上所記載的年代。

宋朝李昉等所撰的「太平御覽」卷七百八十所收的三國時代吳人沈瑩所著的「臨海水志」關於「夷洲」（台灣）就有更詳細更確實的記載。我們從其記載可以了解到當時台灣地方的情形。據他所述：夷洲在臨海郡的東南，相離有二千里，土地無霜雪，草木不死，



基隆港社寮島出土的古時代的石文

四面均山，有人住。生產的狀況是土地肥沃，已會種五穀，多魚肉。用粟米來釀酒，善織細布，在斑文布之中構有圖案、圖畫，富有色彩，並能生產銅和鐵，同時製造鹿角為武器，磨青石為矢鏃、刀斧、鏃貫等。由此可見，當時的社會屬於原始公社社會的時代。

其社會組織是氏族社會。沈瑩的記載是：各自稱王，各有自己的人民

與土地，互不隸屬。王有事召集羣衆時，拿出十丈多長的空木置於庭前，用大杵而擊之，其聲如鼓，四、五里可聞。羣衆聞而皆赴會議。由此可見所謂王，其實是酋長，有關全氏族的問題由大家來決定，氏族內的成員都可參加議事。其生活的情形是作居室，種荊爲塀。舅姑與男女共室而寢，飲食時皆踞而相對，鑿如稀槽的食器，置魚肉於其中，大家共食。喜把生魚肉放在大器中用鹽醃之，其後取而食之。飲酒時從貯藏在本槽中的粟酒，用約七寸長的大竹筒取來飲。他們喜唱歌，互爲樂。人人剃頭不留髮，耳穿孔，但女人不在耳上穿孔。戰鬥時如獲得敵方頭目之首級，就在中庭立一十餘丈高的大木杆，將首級懸在木杆上，經長年不取下，以示其功。

最早與大陸的往來

到了隋朝即七世紀時期，台灣和大陸上雙方的往來，可以從「隋書」的文獻上得到證實。這時的台灣被稱爲流求，現在的琉球（沖繩）被稱爲小流求。據「隋書」卷六十四「陳稜傳」和卷八十一「流求傳」所載，大業元年（公元六〇五年），一個航海者何蠻向隋煬帝楊廣說：「每春秋二時，天清風靜，東望依稀似有烟霧之氣，亦不知幾千里。」因此隋煬帝在大業三年（公元六〇七）派遣羽騎尉朱寬爲使者，渡海訪察異俗，何蠻也隨往，最後到達流求（台灣），因言語不通，只帶一個當地人回來。公元六〇八年隋煬帝再命令朱寬

到流求慰撫，並取回甲布等物。公元六一〇年隋煬帝派遣虎賁中郎將陳稜和朝請大夫張鎮州率領一萬多人軍隊，自義安（廣東潮州）出海，到高華嶼（即今澎湖的花嶼），再向東航行兩天到龜墘嶼（即今澎湖的奎壁嶼），再經過一天，就到流求（台灣），陳稜等在台灣活動了一個多月才回來。當流求人初時看到船艦，以爲是商船，許多人到軍中來貿易。由此可見，在這以前，從中國大陸就有許多商船到過台灣，並與台灣居民通商貿易了。又陳稜的軍隊中有許多南方人從軍，其中有人懂流求（台灣）的語言，由這種記載可以證明中國南方的人民和台灣的居民有密切的來往。

據「隋書」的「流求傳」所記載，那時台灣土著人民的社會生活狀況的概略如下：他們從事漁獵和較原始的農業生產，其耕作方法雖「先以火燒，而引水灌」，懂得用燒荒草來肥田和引溝渠灌溉的方法來增加生產，但其所用的農具較原始，是「以石爲刃，長尺餘，闊數寸，而墾之」，所種的農作物以「稻梁稊麻赤豆黑豆等」爲主。雖「多豬雞」，但「無牛羊驢馬」，還不知利用畜力來耕作，但已知馴養豬雞等動物爲家畜，而且「於木槽中曝海水爲鹽，木汁爲酢，釀米麴爲酒」。

當時社會還停留在部落時代，文化較低，還沒有文字，「望月盈虧，以紀時節，候草木榮枯，以爲年歲」。其社會組織是以村爲單位，「村有烏丫帥，並以善戰者爲之，自相

樹立，主一村之事」；幾個村組成「洞」，所謂「洞」，是部落；「洞有小王」，「諸洞各自爲部隊，不相救助」。統率諸洞者稱爲王，王所居的地方，「塹柵三重，環以流水，樹棘爲藩，其大十六間，雕刻禽獸」。

由於這個社會還不是封建社會，「無賦斂，有事均稅，用刑無常準，皆臨時科決」。當時所用的武器「有刀、矛、箭、劍、鉞之屬。其處少鐵，刃皆薄小，多以骨角輔助之。編紆爲甲，或用熊豹皮」。

與大陸人民的相互移居

根據十六世紀明萬曆年間何喬遠所著的「閩書」所述，在隋朝的時候，曾經從琉球（台灣）移五千戶至福州的福廬山（今福建福清縣東南），到明代還有後裔在那裏。這便是台灣人民首次移居中國大陸。

自從隋朝王朝派遣幾次使節，武官到台灣之後，中國大陸的人民陸續不斷移往台灣。到唐朝中葉，公元八〇六年，唐朝進士施肩吾率領其族，遷居澎湖。他曾經寫過一首詩：「腥臊海邊多鬼市，島夷居處無鄉里，黑皮少年學採珠，手把生犀照鹹水」，來描寫當時的景象，和當地人民從事採珠勞動的情形。

中國大陸從唐宋、五代，至南北兩宋，歷經頻繁的戰亂。爲避戰亂，以福建漳州、泉

州爲主的各地人民，移住台灣者逐漸增多。而以北港（今台灣雲林縣，又名叫魁港，以媽祖廟出名）爲貿易、登陸的港口。因此台灣在那時也稱爲「北港」。

在「宋史」的「外國傳」，載有流求國在泉州之東，有海島曰澎湖，煙火相望。而南宋的趙汝適所寫的「諸蕃記」更載有「在泉州海外有海島，名澎湖，隸屬於泉州的晉江縣」。這是文獻上明確記載台灣的澎湖正式屬於中國版圖，爲中國領土的一部分。南宋在十二、三世紀，距今也有七、八百年了。由於十二世紀時，中國人民已經普遍使用指南針，在海上航行也較安全，同時可以準確地達到預定的目的地，因此靠近中國大陸的澎湖羣島就跟大陸在貿易通商上發生密切的關係，並因此而得到開發。

曾經到台灣北投附近開採硫磺的清朝人郁永河，在他所著的「裨海游記」中記，自南宋蒙古人滅金之後，有一些人爲了不願在蒙古人統治之下生活，就渡海避亂。有的爲颱風所飄，而到台灣，各自選擇居住的地方，安居下來。從事農耕，開墾土地，來維持自己的生活。由於居地相隔遙遠的關係，就不相往來。經過幾世之後，他們的子孫就不知道自己的祖先是從什麼地方來的，同當地的原住民生活在一起，沒有了種族的界限，但他們還保留下來自己所用的語言，沒有改變。

元、明、清的文獻記載

到了元朝政權在中國建立，台灣和澎湖與中國大陸之間在經濟上的關係比唐宋間較密切，每年有幾十艘船舶來往於澎湖與大陸之間，而澎湖成爲福建泉州經濟的據點，被稱爲「泉州外府」。

據宋人樓鑰的「撰攻媿集」所記載，南宋孝宗（公元一一七一年）時，泉州知府汪大猷曾派遣軍民駐守澎湖。

而元朝人汪大淵的「島夷志略」，關於澎湖更有詳細的記載。澎湖的島分爲三十六，從泉州順風兩晝夜可到。雖然有草，但沒有樹木。土地貧瘠，無法種稻。泉州人結茅建屋而居。氣候常暖，風俗樸素，長壽者多。移民造鹽釀酒，從事漁業農牧，手工業繁盛。在至元年間（公元一二九四年）置巡檢司，並徵鹽稅。巡檢司歸福建省泉州路的同安縣（今廈門）統轄管理台灣、澎湖全境的地方行政，這是中國在台灣地區設立政權機關的開始。據說當時的澎湖已有一千六百餘人。

據「元史·瑠求（台灣）傳」所記載：至元二十九年（一二九二年），元世祖曾經派遣海船副萬戶楊祥、禮部員外郎吳志斗、兵部員外郎阮瑩，自汀路尾澳舟行，到過台灣之後，再回到澎湖。成宗元貞元年（一二九五年），福建省平章政事高興曾派遣都鎮撫張浩、

福州新軍萬戶張，進赴瑠求國（台灣），帶回一百三十多人。

據「明史」的「雞籠傳」所記載的台灣情形，是「雞籠山在澎湖嶼東北，故名北港，又名東番，去泉州甚邇，地多深山大澤，聚落星散，無君長，有十五社，社多者千人，少或五六百人。無徭賦」。並記有明朝航海家「三保太監」鄭和到過台灣之事。鄭和是從台南的赤嵌登陸，上陸去取淡水，並進到大岡山（現高雄縣岡山鎮的附近）。鄭和曾經帶着銅鈴等工藝品到台灣，頗受當地人民的喜愛。而且還帶些農產品到台灣。據說高雄鳳山的「三寶薑」，就是鄭和所遺留下來的。

十六世紀，日本的海寇騷擾中國的東南沿海地區。據「明史」的「雞籠傳」記載，倭寇在明嘉靖末，侵擾焚掠居住在沿海一帶的高山族，使這些高山族避到山地。

到了一五九二年（明神宗萬曆二十年）明朝爲了防禦倭寇入侵，增兵澎湖。在明神宗萬曆三十二年，明朝更在澎湖設立「游兵」，各島設船二十艘，兵八百多人，同時在雞籠（基隆）、淡水二港，駐屯軍隊，防禦倭寇侵擾。在此之後，暫時避入山地的高山族，就回到原來所住的沿海一帶，與漢族居民共同生活在一起，恢復了從前的和平生活。

公元一六二〇年福建海澄人顏思齊和鄭芝龍率領大批人乘十三艘船移民台灣。以台南附近爲根據地，建立九個城寨，從事開墾、農耕。於是大陸居民，尤其是漳泉兩州人來

台日多，開墾土地，建設村落，與高山族的原住民族，親密無間地共同闢棘造田，辛勤勞動，創造自己的樂土。「明史」的「雞籠傳」中也記有大陸居民移居台灣的史實：「台灣在澎湖島外，距漳、泉止兩日夜程，地廣而腴。初，貧民時至其地，規魚鹽之利。」

這種移民活動在崇禎年間更是大規模進行。據魏源「聖武記·康熙戡定台灣記」云：「會閩大旱，鄭芝龍言於巡撫熊文燦以舶徙饑民數萬至台灣，人給三金一牛，使墾荒島，漸成邑聚。……鴻荒甫闢，土膏墳盈，一步三熟，厥田惟上上。漳泉之人，赴之如歸市。」十七世紀初明朝末年，政治腐敗，民不聊生，農民反抗暴政的烽火，遍及中國大陸，再加上清兵入侵，明朝政府再也沒能力控制台灣地區，一六二四年台灣終於被荷蘭人所佔據。

由上述的歷史文獻所記載，台灣這個地方的地名，漢朝、三國時代稱為「夷洲」；隋唐之後稱為「流求」；到了宋朝之後，有時以一港口的名，如北港（魷港）、雞籠來稱呼台灣。「台灣」這個名，正式在公文上使用是明萬曆年間（公元一六二〇年左右）。在正式寫為「台灣」之前，曾經有人寫為「台員」，和「大灣」。